

HOW THE POWER IS BUILT

大国

是怎样崛起的

● 张国君 著



中央文献出版社

大国是怎样崛起的

张国君 著

中央文献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大国是怎样崛起的 / 张国君著.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2. 1

ISBN 978 - 7 - 5073 - 3463 - 0

I. ①大… II. ①张… III. ①世界史—研究 IV. ①K1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69412 号

大国是怎样崛起的

编 著: 张国君

责任编辑: 李庆田

封面设计: 孙彦红

责任印制: 寇 炫 郑 刚

出版发行: 中央文献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西四北大街前毛家湾 1 号

邮 编: 100017

网 址: www.zywxpress.com

发 行: 中央文献出版社

新经典文化有限公司

销售热线: 中央文献 010 - 63097018、66183303

新 经 典 010 - 68423599

电子邮箱: 中央文献 zywx5073@126.com

新 经 典 editor@readinglife.com

排 版: 北京方方照排中心

印 刷: 北京汇林印务有限公司

787 × 1092mm 16 开 26.5 印张 460 千字

2014 年 8 月第 1 版 2014 年 8 月第 2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73 - 3463 - 0 定价: 56.00 元

本社图书如存在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代 序

——一位老将军的读后感言

我与《大国是怎样崛起的》作者张国君同志，既是战友又是同事，我们曾同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从事军事科学研究工作。因此，对于他出色的才华和能力比较了解。特别是当读完《大国是怎样崛起的》之后，在我心灵深处产生了不小的震撼。既震撼于他敢于选择如此重大的战略问题特立独行地开展研究并提出了一系列的真知灼见，又震撼于他在职务内工作任务十分繁重的情况下写出了极具特色的理论专著，更震撼于他坦率直言，实话实说，道出了许多令人振聋发聩的话语。借着本书修订再版的机会，我把自己的一些感受说一说，谨作与众读者学习交流之用。

人们常说：站得高，看得远。懂得这句话的含义并不难，但真正能够做得到者，却寥若晨星。国君同志就是其中的一位，用这句话来形容和评价他及其《大国是怎样崛起的》，可以说恰如其分。国君同志在“后记”中说，他是在“为祖国写一本书。”如何理解他的这句话？读了本书自然便有了答案。我理解，他很可能就是企望写一本供领导中国崛起的决策者们阅读，能够帮助中国顺利崛起的书。由此可见，作者是站在国家强盛、民族复兴、全球博弈、实现中国梦的高度，直面问题，冷静思考，深度分析，提出见解的。这既体现了作者忧国忧民、忧党忧军的赤子情怀，也反映了作者勇于担当、敢于作为的鸿鹄之志。着实令人敬佩。

本书是集中研究大国崛起问题的理论专著。众所周知，大国从来都是一个历史的现象，崛起又都是一个历史的过程。所以，本书的一个重要着眼点，便是对历史的深入挖掘。作者比较全面地分析了人类历史上，那些曾经成功崛起的大国，那些曾经企图崛起但并未成功崛起的大国，以及那些虽然曾经崛起但随之又走向衰落的大国，它们各自所走过的道路。从而昭示人们：大国崛起是有规律的，且顺之者成功，逆之者则必然走向反面，或者半途而废，或者由盛转衰，甚至灭亡。而这些，对于正在苦苦追求快速而平稳崛起的中国，及其领导人、众多

■ 大国是怎样崛起的

精英和十三亿多的人民大众来说，又是何等的宝贵。这也是本书具有厚重的历史感、强大的说服力和严谨的治学精神的生动体现。

今天，敢说实话，尤其是敢于说出自己内心所想的实话，几乎等同于一道无解的难题。但国君同志确属一个例外，起码这本书是一个例外。在书中，他把所思所想，所忧所虑，毫不掩饰地讲了出来。其中有些话，听起来虽然有些刺耳，但仔细品味，却不无道理，值得引为鉴戒。比如他说：“政治体制改革有‘两条路’可走：第一条是‘主动改革之路。’即以‘改革’促‘革命’”；“第二条路是‘被动改革之路’。即以‘革命’促‘改革’”。其言外之意是：如果今天我们不主动进行改革，就有可能在明天被别人革了命。他还写道：“中国大可不必为眼前的繁荣怦然心动，冷静与思考尽管显得有些不合时宜，但可以有效避免乐极生悲。”“在中国还没有真正形成强大综合国力之前，中国越是发展，遭到的外界威胁就越大，安全系数就越小；中国越是接近强大强盛目标，就越接近高危期。”“中国的现有行政法规看似不少，但真正起作用的却寥寥无几。”“有的中国学者甚至提出，停建航母、停止研制先进飞机和导弹，以此来回应‘中国威胁’。这与清朝政府流放‘禁烟英雄’林则徐，向大英帝国求和有什么两样。”“在中国当领导，要时刻保持头脑清醒实在不易。因为，太多的阿谀奉承足以让你意乱智昏，有时甚至会让你黑白颠倒，这就很容易因为某一个小人、某一句谰言而葬送一批绝世人才。”等等。虽然我是在一年前读完了该书，但至今书中类似的话语还像警钟一样，在我耳旁铛铛作响，作者敢于历史担当的形象在我脑海里依然清晰可见。应当说，这样做，是每一个从事社会科学研究者、每一个真心做学问者，所必备的文德，是不能逾越的底线。底线一旦洞开，研究还有什么意义，学问还值几文钱？

文风质朴，也是本书值得称道的一个突出特点。通读全书，几乎看不到一处所谓工整对仗的小标题，更没有看似华丽美观的“四六句”。作者始终遵循着有话则长、无话则短，以说清楚、讲明白为标准的下笔原则。这种做法，难能可贵，不可小觑。因为，在时下的“文”坛上，极少有人敢于脱离“新八股”而自甘“落后”。对于在创造所谓鲜艳夺目的“四六句”上下大功夫、真功夫、深功夫、苦功夫者，似乎人人都嗤之以鼻，但似乎又都乐此不疲，其中的苦心追求者并不在少数。可见，改进文风是一件多么艰难的事情。所以，今天如果有谁能贡献出一帖祛除此痼疾的妙方，给他一个“诺贝尔”奖也不为过。

查金路

2013年11月22日于北京西山

前 言

人类社会好就像一个马拉松赛场，国家作为这个赛场上的竞技体，发展速度时快时慢，所处的位置时前时后，实属正常。然而，进入21世纪后，国家发展好像进入了冲刺阶段，无论是先前崛起的大国，还是正欲崛起的发展中国家，似乎都患上了“崛起焦虑症”，致使国家崛起成为国际社会最热门的话题。

自“中国崛起论”起源于世，“中国威胁论”、“中国崩溃论”、“中国责任论”也相继产生。在有些中外学者眼里，中国崛起大有“不成功，则成仁”之势，这不免让人为之担心。然而，更令人揪心的是，很多“关心”者包括一些中国人，并不真正了解中国，也不熟悉外面的世界。因此，对待中国的发展或“愤青”、或“捧杀”、或“唱衰”。“愤青”者的观点可能一时令人难以接受，但追求的是尽善尽美；“捧杀”者的腔调柔和而动听，但很具杀伤力，“温水煮青蛙”的道理就在于此；“唱衰”者的理论更加阴险和恶毒，恨不得中国立即衰落、崩溃和分裂。托尔斯泰说过：“清醒而严谨的理智是最神圣的东西，是万宝中之至宝。”过度的忧伤会消磨意志，而及时行乐往往又是痛苦的开始。中国崛起之路艰险而漫长，新中国成立算是“走完万里长征第一步”（毛泽东语），改革开放让中国步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邓小平语），2010年中国的人均GDP在世界上还排在第95位，虽然有一部分人已经过上了小康生活，但还要“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而奋斗”（胡锦涛语）。因此，现阶段谈中国“老大”、“老二”纯属子虚乌有，大有“捧杀”之嫌。2011年1月24日，罗伯特·萨缪尔森在英国《每日电讯》上发文提醒：“中国应当谨慎地不要陷入幻觉，因为经济动力和战略冲动不等同于实际能力。自信的中国需要小心前行，心怀叵测的美国也要谨慎行事，避免因怨恨扯进恶性循环。”从这个角度讲，崛起中的中国，不应惧怕“愤青”和善意的提醒，相反，更应警惕“捧杀”和“唱衰”。

■ 大国是怎样崛起的

辛亥革命爆发后，美国远东问题专家阿瑟·贾德森·布朗总结说：“五千年来，世界上有多少帝国崛起、繁盛、衰落，唯独中国与世无争，自给自足，怀抱着自己的理想，在前进的道路上披荆斩棘，独享着东方中央帝国的尊号。”全球战略预测公司总裁乔治·弗里德曼也指出：“在历史上，中国从不侵略他国，只是偶尔卷入与他国的纷争中。”作为一位热爱祖国并渴望崛起的中国人，无论是在中国崛起前还是崛起后，都不希望任何人欲加“中国威胁”之罪，更不希望有人“捧杀”和“唱衰”中国。

正是基于这个目的，笔者才致力于对中国的过去、现在和未来进行潜心研究，对近现代国家崛起的历史进行全面了解和梳理。试图通过大量介绍历史事实和专家学者的有关论述，以及个人不太成熟的研究分析，尽可能地让世界人民特别是中国人民更深入地了解世界、认识中国，并从历史的经验教训、现实的种种迹象和对未来的预测中发现一些带规律性的东西，以此提醒人们特别是掌握着国家发展前途命运的政治家和社会精英们，哪些可以为？哪些不可以为？哪些必须为？中国人常说：“金无足赤，人无完人。”西方的理论不一定是错误的，东方的理论也不一定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学习别人的优长，弥补自己的不足，是人类最基本、最有效的成长发展之道。

物竞天择，优胜劣汰；合作与竞争，抗衡与扈从，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基本特点。此长彼消，此起彼落，强弱轮替，符合自然法则，也是国家发展的周期率。所谓的“第一、第二”、“先进、落后”都是暂时的、相对的。“火车头”的长鸣，只是要告诉人们自己的到来，其实质作用无非是载客、拉货而已，除此之外再无他用。因此，人们不能只看到“火车头”长鸣时的风光，更要看到它背负的责任和被送进大修厂修理的痛苦。从这个角度上讲，当“火车头”并非天下最美的差事，而做一位“乘客”倒显得悠然自得。

国家作为人类社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一个特定事物，必然也要经历产生、发展直至消亡的过程。由于人类社会的主体是人民，国家的主体是国民，无论将来国家向什么方向演变，无论是崛起还是衰落甚至消亡，其生命长短、变化快慢，主要取决于人的力量。也就是说，人是国家命运的主宰，实现国家崛起，推动国家向更高层次演变，最终还是依赖于高素质的国民。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国家崛起的涵义	1
一、关于国家的定义	1
二、关于国家的产生与演变	3
三、关于国家的种类	8
四、关于国家的构成要素	12
五、关于国家体制	16
六、关于国家职能	19
七、关于国家精神	20
八、关于国家崛起	24
第二章 近代以来崛起的大国	29
第一节 英国：“日不落帝国”的形成	29
第二节 法国：曲折的崛起之路	36
第三节 美国：成功问鼎世界“霸主”	51
第四节 德国：“武力是强大的最佳工具”	62
第五节 俄国：超级大国之路	69
第六节 日本：“明治维新”后的兴起	80
第七节 意大利：墨索里尼的帝国梦	92

■ 大国是怎样崛起的

第八节 奥匈帝国：在大国争雄中艰难发迹	103
第三章 国家崛起的重要依托	111
第一节 引领时代的政治体制	114
第二节 发达的教育体系	123
第三节 雄厚的经济实力	131
第四节 坚强的武装力量	139
第五节 充满朝气的文化辐射力	145
第六节 先进的科学技术	153
第四章 国家崛起的战略选择	164
第一节 机遇——国家崛起之关键	166
第二节 实力——国家崛起之基石	178
第三节 责任——国家崛起之精髓	190
第四节 合作——国家崛起之要方	200
第五节 称霸——国家崛起之大忌	213
第五章 国家崛起的关键要素	224
第一节 国家战略质量	225
第二节 行政效率	244
第三节 创造力	256
第四节 军队建设	266
第五节 人才数质量	278
第六节 外交能力	288
第六章 关于中国崛起的战略思考	302
第一节 “五大机遇”力推中国崛起	303

一、相对稳定的和平环境为中国崛起提供了良好条件	303
二、经济全球化拉近了中国与世界其他大国的距离	310
三、多强并行的发展趋势需要中国成为一支重要的平衡力量	315
四、30多年改革开放的能量聚集为中国崛起奠定了基础	318
五、丰富的劳动力资源给中国崛起提供了有力支撑	320
第二节 “四大挑战”妨碍中国崛起	325
一、频繁发生的世界经济危机	327
二、大国的战争威胁	331
三、顽固的分裂势力	338
四、复杂的社会矛盾	342
第三节 “四大创新”成就中国崛起	348
一、理念创新——营造活力四射的人文环境	349
二、体制创新——全面激活生产力	356
三、科技创新——推动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365
四、教育创新——不断培养壮大人才队伍	372
第四节 刚柔相济保证中国崛起	381
一、全面发展“软实力”	382
二、重点增强“硬实力”	390
三、“软”“硬”结合形成“太极力”	401
后 记	412

第一章 国家崛起的涵义

厘清事物的本源，测准发展方向，是准确把握事物产生、发展和消亡规律的前提。由于概念反映客观事物的本质特征，是人们认识和研究客观事物的前提和基础。因此，在探讨国家发展或崛起的一般规律之前，很有必要对“国家”这一特定事物的内涵、特征，特别是它的定义、起源、形式和职能，以及构成要素等，进行系统的梳理和分析，进而为研究探索国家崛起现象奠定基础。

一、关于国家的定义

国家是人类社会发展过程中产生的一个特定事物，并且还将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而不断变化。由于受客观条件的制约，人们对一个始终运动着的事物的认识，难免会出现时代偏差。因此，在某一特定历史条件下，要给国家下一个准确、永久性的定义，几乎是不可能的。

关于国家的定义，在国际学术界一直存在着不同的看法和争论。早在1931年，美国学者戴维·伊斯顿就宣称，已经搜集到145种关于国家的不同定义。^①俄国革命先驱列宁也曾指出：“国家问题是一个最复杂最难弄清楚的问题，可以说，也是一个被资产阶级的学者、作家和哲学家弄得最混乱的问题。”^②

罗马时代，西方人通常把国家称为共和国，后来又称为王国。公元前70年，古罗马著名国务活动家马尔库斯·图利乌斯·西塞罗指出：“国家乃人民之事业，而人民是许多人基于法的一致和利益的共同而结合起来的集合体。”^③法国法学家狄骥也认为，国家是一种人群组织，在这个组织中，人被区分为统治者及被统治

① [美] 戴维·伊斯顿：《政治体系》，商务印书馆1993年版，第102页。

② [俄] 列宁：《论国家》，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9页。

③ [古罗马] 西塞罗著，王焕生译：《论共和国》，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18页。

■ 大国是怎样崛起的

者。随着人类社会不断发展，人们对国家的认识也进一步深化，对国家的定义也更加具体。如德国现代学者马克斯·韦伯就认为，“国家是在某一特定的领土范围内能够宣称合法地垄断强制力的人类集团。”^① 为了更加清晰地表述国家的本质内涵，美国学者斯考克波尔建议，“只有严肃地把国家视为一种宏观结构，才能正确理解社会的革命性转变的意义。”“强制与管理机构不过是全部政治体系的一部分。这些体系中也可能还包括社会利益得以在国家制定中表达的机构和制度，以及动员非国家行为者参与政策实施的机构和制度。当然，强制与管理机构依然是国家权力的基础。”^② 他认为，国家除了强制性以外，还有社会管理与社会服务的职能。为此，英国学者主张把国家定义为，“民政或军事官僚机构或国家机构、政府或者那些能够正式控制国家机构的组织，以及那些构成机构与政府的形式与行为的框架的正式和非正式的行为规则所组成的总体。”^③ 虽然这个定义看起来内涵比较丰富且具体，但它还是显得不够科学和完整。尤其是像“民政”、“机构”、“政府”等，只是构成国家的基本要素而不是国家的主体。众所周知，国家的主体是人民，没有人民就无所谓国家。因此，这种本末倒置的定义只能代表资产阶级学派的思想观点。

在古代中国，人们通常称诸侯的封地为“国”，称卿大夫的私有地盘为“家”，而把“天子”统治的疆域称为“天下”。如《孟子·离娄》中写道：“人有恒言，皆曰，‘天下国家’。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这里所说的“天下”主要是指城邦联盟，“国”是诸侯领地，“家”主要是指以卿大夫为首的贵族家族。秦始皇统一中国以后，实行中央集权制度，“国家”遂与“天下”通用。

现代中国，人们普遍认同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对国家的论述。即“国家是社会在一定发展阶段上的产物”^④，“国家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机器，是使一切被支配的阶级受一个阶级控制的机器。”^⑤ 这里面主要包括三层含义：第一层含义，是说“国家是有阶级社会的组织”。国家不是从来就有的，也不会永远

① [德] Max Weber, *Essays in Sociology*, Translated and Edited by H. H. Gesth and C. Wright,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970, P78。

② [美] Skocpol, *State and Social Revolution*, Har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5, P29。

③ [英] Edward S. Greenberg and Thomas F. Mayer, *Change in the State: Cause and Consequence*, California, SAGE, 1990, P13。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56页。

⑤ 《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75页。

存在下去。它是社会内部矛盾运动产生的结果，是私有制出现、阶级形成后，阶级矛盾互不可调和的产物。第二层含义，是指“国家是阶级统治”。国家属于哪个阶级的政权，就是哪个阶级的统治。在有阶级的社会里，任何一个阶级的统治，都主要源于它们的经济统治，而一个阶级要保证其经济统治地位，又必须依靠政治加以巩固。因此，国家政权，总是属于那些在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而政治统治只是统治阶级集体意志和力量的表现。第三层含义，是强调“国家是机器”。即国家像“机器”一样，是由许多“部件”所组成的互相联系的有机整体。国家与其他社会组织的主要区别，就在于它有专门的强迫被统治者服从国家意志的权力机构。在这个机构中，不仅存在着行使国家统治权的官吏（干部），还有实施这种权力的军队、警察、法院、监狱等强制机关，同时还有供养这些官吏（干部）和强制机关生存与发展的税收。正是在这三个方面的相互作用和支持下，才形成了国家的精神力量和物质力量，即特殊的社会权力。

综合上述观点，根据现代国家的表现形态和实际行为，笔者认为，国家应是一个集团为维护本集团的利益而建立的一种有固定地域和常住居民，并通过一定的组织形式和制度，对所属地域内的全体居民实施协调、管理和保护的社会单元。这个单元的基本形态及组织形式，将伴随着人类社会的进步和大多数人的利益诉求而不断发展演变。

二、关于国家的产生与演变

世界上为什么会出现那么多的国家？国家产生的动因是什么？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国家会不会逐渐演变成另外一种新的事物？“新型国家”与“旧国家”将会有哪些不同？带着这些疑问，很多学者进行了持续不断地研究，形成了多个版本的国家起源及演变说。归纳起来，最具有代表性的主要有自然演进说、契约合作说、暴力征服说、矛盾调和说等。

1. 自然演进说

自然演进说的鼻祖是古希腊的柏拉图，他认为，“人类之所以要建立一个城邦，是因为我们没一个人能单靠自己达到满足，我们需要许多东西来满足自己行为的需要”。^①在此基础上，他的学生亚里士多德强调：人生来就是政治的动物。

^① [古希腊] 柏拉图：《理想国》，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第58页。

■ 大国是怎样崛起的

其国家之起源，即由于人类繁殖所需的一对男女以及生来就为主人与奴隶的相互保全欲求，自然而然地构成家庭，由此逐步形成一个自然村。人类天性向往美好生活，为了满足这种本性欲望，继而在自然村的基础上自发地建立一个共同体。这一顺其自然发展形成的共同体，就是国家。在他看来，政府是起源于人类倾向于过社会生活的本性和维护秩序、控制社会的需要，国家的形成和发展是与社会的形成和发展同步的。为此，美国现代学者亚历山大·温特大胆设想：“世界国家的出现将是历史的必然。”^① 他甚至还指出了“世界国家”将出现的五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是国际体系。该阶段是“所有人反对所有人的战争”阶段，是国家之间完全不存在承认关系的阶段，因此也是不稳定的阶段。

第二个阶段是国际社会产生阶段。在此阶段，虽然国家相互承认其主体性，但并不承认相互公民的主体性。

第三个阶段是全球性的承认从国家转移到了个人的阶段。虽然在此阶段成员不能自由发动战争，战争要通过一个普世性的安全共同体来加以解决，但由于没有针对侵略的集体保护机制，因此仍不是终极状态。

第四个阶段即集体安全阶段。在此阶段，不仅体系成员相互承认对方生存和实施非暴力解决冲突的方式，而且体系成员必须实施互助原则，相互帮助对付威胁。但是，国家领土仍然保留，集体安全体系是一个自愿体系，集体行动的逻辑使得集体安全体系不能作为对抗冲突的充分手段，因此他仍不是最终状态。

第五个阶段即世界国家阶段。在此阶段，国家主权转移到全球层次，无政府状态不复存在。虽然国家仍然被承认为主体，但对个人的承认不再由国家来充当中介。个人和国家都不再具有单方面使用暴力的自由，一切矛盾和冲突都交由国际组织仲裁，最终形成世界国家。

2. 契约合作说

契约合作说的基本观点，是把国家的产生说成是人们订立契约的结果。其代表人物是法国学者卢梭。他认为，在自然状态下，一切权利都是社会的，体现社会权利意志的是“共同意志”，共同的意志是最高的道德，个人服从“共同意志”才是真正的自由，而国家是人们共同订立契约的结果。荷兰法学家格老秀斯也认为，在自然状态中，没有财产之分，人人平等自由，人们只受自然法则的约束，只是人类发展到一定阶段后，才出现了财产分割。人们觉得，任何一个孤立的家

^① [美] 亚历山大·温特，秦亚青译：《世界国家的出现是历史的必然——目的论与无政府逻辑》，《世界经济与政治》2003年第11期。

庭或组织，根本不足以抵抗自然或人为的强暴侵逼，于是由他们自己商量和协议组成了政治社会。人们订立契约的目的，就是为了运用公众的力量，并征得公众的同意，保证每个人使用自己的财产，即“国家是一群自由人为着享受公共的权利和利益而结合起来的完善的团体”。^①而荷兰哲学家巴鲁赫·斯宾诺沙指出，在自然状态下，人们为了追求安全的生活，避免同类之间的损伤，才要求占据一块领土，集中所有的力量于一体，组成有比较固定法律的社会。他主张，国家的建立和发展，必须以保证个人的政治和思想自由为前提，如果个人权利受到最高权力的侵犯，人民可以重新缔结契约。由此，“权力”作为国家产生的重要动因，摆到了国家研究者的台面。英国学者洛克认为，在国家产生以前，人人都有自然权利。这种自然权利不是想干什么就干什么，而是对别人的正当要求。拥有自然权利者之间，不是竞争或战争，而是彼此关联的义务和责任。由于自然权利之间也存在矛盾，这就需要一个裁判来仲裁纷争和惩罚对自然状态的破坏行为。人们之所以要订立契约建立国家，就是为了保护人们的自然权利。所以，美国学者杰斐逊强调，政府的权力来源于人民，国家应该建立在“每一个贡献财力或人力以支持国家的成年人的民治”^②的基础上。

契约合作说，看似一种比较文明的国家演进论，但却遭到了一些西方学者的强烈反对。英国哲学家休谟认为，历史上并无原始社会契约的实例。尤其是状态下，民智未开，人们不可能有自愿订立契约并成立国家的能力和思想。从法理上说，祖先订的契约，子孙也无遵守的义务，契约是以人的任性为前提的，国家绝非建立在契约之上。这一思想，基本上是对国家契约合作说的否定。

3. 暴力征服说

暴力征服说认为，国家起源于人类共同体之间的军事征服与战争。即“不是阶级对立，而是共同体之间的冲突导致了国家的建立。”^③此说在近代较为流行，论者遍及欧洲各国。有的甚至认为，国家起源于掠夺和征服，是人对人使用暴力的结果。如德国哲学家弗里德里希·威廉·尼采在《反对契约论》中写道，国家不是产生于契约，而是产生于暴力，契约说关于国家起源的说法是一种幻想。他指出，某些强有力的征服自行组织起来，控制并驯服大多数柔弱的

① [荷兰] 格老秀斯：《战争与和平法》，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98页。

② [美] 杰斐逊：《杰斐逊文选》，商务印书馆1963年版，第16页。

③ [美] Cf. Felix Gilbert, *The History Essays of Otto Hintz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5, P29。

■ 大国是怎样崛起的

民众，于是国家便诞生了。这些征服者太强暴有力了，根本不需要契约，根本不需要任何统治的借口。在他看来，从最原始的国家到最现代的国家，都一直在使用暴力，都是镇压的工具，所谓“契约”，不过是统治的工具，是文人对暴力的粉饰。

德国的哲学家杜林曾断言，“暴力是私有制和国家产生的根本原因”。法国的社会学家巩普洛维奇也持相同的观点，他在《国家概论》中指出：“国家经常是一个部落对另一个部落施以暴力的结果而出现的，它表现为较强的部落对较弱的土著居民的征服与奴役。”另一位德国的哲学家卡尔·考茨基对暴力征服作了进一步推论，他认为，阶级与国家的形成是许多部落因征服而互相联合的结果，其中强者战胜弱者，就是阶级形成和国家产生的原因。他在《伦理学和唯物史观》一书中说：“战胜的部落使战败的部落从属于自己，没收他们的全部土地，其后强迫战败的部落为战胜的部落做工。每当发生这种情况时，便产生阶级分化，但是这并不是将一个团体划分成几个小团体，而是相反地把两个团体接为一个，其中一个就作了统治阶级与剥削阶级；而另一个则成为被压迫与被剥削的阶级；战胜者为了统治被征服者而建立的强制性机关就成为国家了。”^①

4. 矛盾调和说

矛盾调和说认为，国家决不是外部强加于社会的一种力量，而是社会发展的必然产物。特别是当经济发展到一定程度时，社会开始出现不同的阶级，而不同的阶级又代表着不同的利益，利益分配又引发了各阶级之间的矛盾。正是为了调和各阶级之间日益尖锐的矛盾，才导致国家的产生。随着阶级的消失，国家也就会不可避免地消失。由于这种思想主要来源于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国家的起源与本质的学说，所以，也称之为“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这种学说的思维链条集中反映在：“社会分工→私有制→阶级→阶级矛盾与斗争。”^②其基本逻辑是：有了私有制就有了贫富分化，贫富分化又导致不同阶级的产生。为了争夺和实现各自的阶级利益，阶级斗争也就自然而然地产生了。于是，国家作为阶级斗争不可调和的产物，也就随之产生。如恩格斯指出：“国家决不是以外部强加于社会的一种力量。国家也不像黑格尔所断言的是道德观念的现实，‘理性的形象和现实’。确切地说，国家是社会在一定发展阶段上的产物。国家是承认：这个社会

^① [德] 卡尔·考茨基：《伦理学和唯物史观》，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39页。

^② 王振海：《关于国家起源、本质与特性的再思考》，《文史哲》1999年第3期。

陷入了不可解决的自我矛盾，分裂为不可调和的对立面而又无力摆脱这些对立面。而为了使这些对立面，这些经济利益互相冲突的阶级，不致在无谓的斗争中把自己和社会消灭，就需要有一种表面上凌驾于社会之上的力量，这种力量应当缓和冲突，把冲突保持在‘秩序’的范围以内；这种从社会中产生但又自居于社会之上并且日益同社会相异化的力量，就形成了国家。”^①

在马克思、恩格斯看来，任何事物都有一个产生、发展、灭亡的过程，国家也不能例外。马克思曾在《关于现代国家的著作的计划草稿》里号召人们“为消灭国家和市民社会而斗争”。后来恩格斯甚至推断“国家不是‘被废除’的，而是自行消亡的。”^② 马克思、恩格斯曾预言，随着私有制被消灭，阶级自然就会消失，国家自然也就消亡，随之而来的“将是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③ 即共产主义社会。俄国“十月革命”的领导者列宁在继承上述学说的基础上，进一步指出，“只有在共产主义社会中，当资本家的反抗已经彻底粉碎，当资本家已经消失，当阶级已经不存在（即社会各个成员在同社会生产资料的关系上已经没有差别）的时候，——只有在那个时候，‘国家才会消失，才有可能谈自由’。只有在那个时候，真正完全的、真正没有任何例外的民主才有可能，才会实现。也只有在那个时候，民主才开始消亡，道理很简单：人们既然摆脱了资本主义奴隶制，摆脱了资本主义剥削制所造成的无数残暴、野蛮、荒谬和丑恶的现象，也就会逐渐习惯于遵守多少世纪以来人们就知道的、千百年来在一切行为守则上反复谈到的、起码的公共规则，而不需要暴力，不需要强制，不需要服从，不需要所谓国家这种实行强制的特殊机构。”^④ 马克思主义者对国家发展的前景预测，虽然与现实社会状况存在不小的差距，但他们把国家的产生归结为生产资料私有制，以及相应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符合客观事物发展变化规律，显然比前三种学说要显得科学。

在此基础上，综合上述四种学说，我们是不是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国家作为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中一个特定事物，必将伴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而不断演变。并且这一演变将伴随着人类社会民主制度的发展进步，而逐步改变现有的国家组织形式、组织结构和社会制度，最终形成一个超越现代国家范围的、能够实现资源共享、分工合作、平等互助、和睦相处的新型社会组织。从这个角度上讲，未

① 《马列主义经典著作选编》，党建读物出版社2011年版，第139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31页。

③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编》，党建读物出版社2011年版，第41页。

④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编》，党建读物出版社2011年版，第212页。